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5-061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担保：四川卓勤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卓勤”），本次担保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璞泰来”、“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卓勤授信事宜，公司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保证》，公司为四川卓勤15,8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为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担保金额为521,815万元。2025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担保金额为35,800万元，公司前述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75.91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5.67%。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近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卓勤授信事宜，公司与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保证》，公司为四川卓勤15,8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为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担保金额为521,815万元。2025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担保金额为35,800万元，公司前述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为52,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2025年1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四川卓勤

公司名称	四川卓勤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	174,768.00万元	实收资本	174,76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晓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83MAACE2CE9Y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邛崃市天府新区半导体材料产业功能区崃岭大道88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池制造；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四川卓勤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481,577.28万元	负债合计	285,545.07万元
		净资产	196,032.21万元
营业收入	66,927.31万元	净利润	16,564.99万元

注：上述系四川卓勤2024年未经审计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

（1）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债务人：四川卓勤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的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伍仟捌佰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在共同和连带的基础上，向债权人保证债务人（无论单独或与他人共同）妥善、及时履行与授信函所述各项银行授信（含对其不时的修改、修正、补充和重述，下称“银行授信”）相关的以及授信函所提及和定义

的每项融资文件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费用、开支、赔偿承诺以及债务人在银行授信下的或与银行授信相关的、现在欠付或未来可能欠付债权人的任何其他金额（“债务”）；及承诺就债务人关于全部或部分债务现在欠付或未来可能欠付的全部金额在其到期应付之时（无论是一经债权人要求即到期、在规定的到期、加速到期，还是其他情形下的到期）一经债权人要求立即向债权人支付该等金额。

（5）保证期间：债权人在银行授信下向债务人提供的所有提款和融资中最后一笔提款和融资的到期日届满后三(3)年（如债权人在银行授信下向债务人提供的所有提款和融资的到期日有所延长，则保证期间应相应延长）。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四川卓勤的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四川卓勤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四川卓勤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为52,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2025年1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75.91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95.67%。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1日